

## 中国创造学会第六届换届方案

(2018 年 12 月 8 日经第五届第五次理事会议审议通过)

依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国科协全国学会组织通则（试行）》及《中国创造学会（以下简称“中创会”）章程》的规定，制定我会换届方案如下：

### 一、换届时间、地点、届次

（一）时间：2019年12月30日（暂定）。

（二）地点：陕西。

（三）届次：第六届。

### 二、会员代表的规模、组成原则和产生办法

#### （一）代表规模和组成原则

本次大会会员代表规模为 300 人左右。组成原则：由第五届连任理事、第六届理事候选人、团体会员代表、各分支机构代表、省级创造学会代表、个人会员代表组成。基层一线代表约占 3/4。

#### （二）产生办法

将以各分支机构、各团体会员、各省级创造学会为单位，以登记会员数为基数分配会员代表名额，各单位以选举推荐的方式产生会员代表。

### 三、理事会规模、组成原则、人选条件、名额分配和产生办法，理事的选举方式

#### （一）理事规模和组成原则。

理事人数约 120 人左右，其中专家学者、一线科技工作者比例占 3/4；管理人员比例占 1/4；老中青理事比例适当(60 岁以下的理事占 70%以上)；新任理事不少于 1/3。

#### （二）理事人选条件

1、热爱祖国，坚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学风的创造领域相关从业者；

2、能参加中创会实际工作，具有相当助理研究员、讲师、工程师、农艺师、主治医师及以上职称或职务，以及具有相当水平的科技人员；

3、在科研教学第一线的高等院校从事本学科工作三年以上并有实际工作经验和一定学术水平者；

4、熟悉创新政策、实践经验丰富、具有高级职称的企业高级管理人员；

5、热心和积极支持中创会工作的领导干部；

6、各行各业的劳动模范、革新能手、能工巧匠等在各自岗位上有创造、创新成果者。

#### （三）理事人选的名额分配方案和产生办法

理事人选由中创会第五届连任和接替理事、各分支机构、各省级创造学会和各相关单位推荐产生。

理事人选名额分配：

来源（连任和接替）	名额（名）
理事	40
分支机构	15
省级创造学会	30
相关单位	20
机动名额	15
共计	120

（四）理事产生选举方式。

由会员代表大会充分协商，采取等额选举，举手表决方式产生，得票数超过到会会员代表人数 2/3 有效。

**四、常务理事会规模、组成原则、人选条件、名额分配和产生办法，常务理事的选举方式：**

（一）常务理事会规模和组成原则。

常务理事会人数约40人左右，不超过理事会的1/3。

组成原则：专家、学者和在产学研一线的科技工作者占2/3，管理人员占1/3；年龄结构合理，以中青年为主；新当选的常务理事占1/3以上。

（二）常务理事人选条件

常务理事须在创新领域有一定的代表性和权威性；热爱中创会工作，并能保证有适当时间出席相关会议，能够承担中创会交办的工作。

### （三）常务理事人选名额分配方案和产生办法

常务理事人选由正副理事长（含兼任秘书长）、分支机构负责人、副秘书长、各相关单位、机动产生。

常务理事人选名额分配：

来源（连任和接替）	名额（名）
正副理事长（含兼任秘书长）	12
分支机构负责人	5
副秘书长	10
各相关单位	8
机动名额	5
共计	40

### （四）常务理事的选举方式

由理事会充分协商，采取等额选举，举手表决方式产生。理事会到会理事人数需超过2/3，得票数超过到会理事人数2/3有效。

## 五、监事会的规模、组成原则、人选条件及产生方式

### （一）监事会规模和组成原则。

规模：包含监事长、副监事长在内，不超过9人，不少于3人。

组成原则：由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理事（常务理事）、分支机构负责人及学会专职工作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 （二）监事会人选条件

须在创新领域有一定的代表性；热爱中创会工作，并能保证有适当时间出席相关会议，能够承担中创会交办的工作。

## （三）产生方式

由会员自荐或理事推荐，并由理事会充分协商，采取等额选举，举手表决方式产生。监事长、副监事长选举办法同上。

## 六、学会负责人的规模、组成原则、人选条件及产生方式

规模：包含 1 名正理事长、1 名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10 名副理事长。

组成原则：专家、学者和在产学研一线的科技工作者；年龄结构合理，以中青年为主；不得有 2 人以上来自同一单位。

人选条件：各创造领域的具有一定代表性和权威性的专家、学者和在产学研一线科技工作者。

产生办法：由理事会充分协商，采取等额选举，举手表决方式产生。

备注：由于我会徐建平理事长、张亚雷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兼法人）为 2016 年 12 月 17 日届中上任，本届拟连任，并已由第五届第五次理事会表决通过（见附件 2）。本学会秘书长不实行聘任制。

## 七、换届工作组织领导机构情况

组 长：徐建平

副组长：张亚雷、殷俊锋

成员：（按姓氏笔画排序）王正洪、方鸣、甘自恒、朱欢乔、刘宏健、刘建湘、孙家胜、杨成双、冷护基、张承新、张琼、张增常、陈金耀、武东升、项志康、胡新华、姜松、倪锋、唐殿强、董振域、靳文瑞、薛肇江、霍士杰、魏江。

## 八、工作进度安排及其他事项

（一）5月-9月，成立换届领导小组，审议通过换届程序和时间安排，包括：会员代表大会规模，代表名额分配情况，拟定会议时间、地点、届次。经中国科协批复同意后操作。

（二）7月-9月，换届领导小组研究：1. 确定理事名额分配方案，理事候选人产生原则、条件和办法，以及理事会组成人员选举办法。2. 确定常务理事会组成原则及名额分配方案。

（三）8月-9月，召开中创会秘书长通讯会议，向各分支机构和各省创造学会布置会员代表和理事候选人推选工作。

（四）7月-10月，起草第五届理事会工作报告、财务报告、中创会章程修改草案。

（五）8月-10月，换届领导小组讨论确定拟提交会员代表大会选举的理事候选人建议名单，以及会员代表大会的

主要议程。

（六）9月-10月，按干部管理权限办理党政机关副处级以上干部拟任社团职务审批手续，其中，由中央管理的干部需经其人事关系所在单位报请中央组织部审核批准。

（七）10月，在会员代表大会召开前两个月，向中国科协报送召开中国创造学会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的请示。

（八）12月，召开中国创造学会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暨2019学术年会。

